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璐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以现场方式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地点为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本次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

根据《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份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24 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已回购股份 8,000 股后的总股本为 93,426,0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送红股 2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该方案已



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根据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进行调整。

调整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9.22 元/股调整为 5.91 元/股，尚未解锁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由 1,079,400 股调整为 1,619,100 股；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0.80 元/股调整为 6.97 元/股，尚未解锁的剩余限制性股票由 311,500 股调整为 467,250 股。

调整后，经 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中，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 1 名首次授予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剩余限制性股票 4,800 股调整为 7,200 股，回购价格由 9.22 元/股调整为 5.91 元/股；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 1 名预留部分授予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剩余限制性股票 5,000 股调整为 7,500 股，回购价格由 10.80 元/股调整为 6.97 元/股。此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14,700 股，占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实际授予股票的 0.2302%，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105%。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发表了专项法律意见。

董事杨伟、杜长波、刘宜彪、方红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1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对 1 名首次授予原激励对象杭梦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剩余限制性股票共计 3,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5.91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实际授予股票的 0.0564%，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发表



了专项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9,343,4000 股变更为 140,147,000 股，同时，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共对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剩余限制性股票合计 18,3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40,147,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40,128,700 元，股份总数将由 140,147,000 股变更为人民币 140,128,700 股。

与会董事经审核，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本次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06 月 10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公告。

以上提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5 月 26 日